

华宁县人民政府文件

华政发〔2025〕11号

华宁县人民政府 关于提请审议《华宁县2024年地方财政决算 （草案）的报告》的议案

华宁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按照有关规定，县财政局起草了《华宁县2024年地方财政决算（草案）的报告》，经过专题研究、广泛征求意见、反复修改完善，于2025年7月31日经县十八届人民政府第78次常务会议讨论通过，于2025年8月18日经十三届县委常委会第169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按程序提请审议。



2025年8月26日

华宁县 2024 年地方财政决算（草案）的报告

—2025 年 8 月 26 日在华宁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三十三次会议上

华宁县人民政府

2024 年，华宁县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以高度的政治自觉推动财政运行提质增效，以务实有力的举措履行职责使命，为有效保障民生福祉、有力维护社会稳定、助力地方高质量发展贡献财政力量，全年财政收支运行总体平稳。

一、2024 年地方财政决算情况

（一）“四本”预算决算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决算情况。2024 年华宁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57124 万元，同比增收 6019 万元，增长 11.78%，完成调整预算数 57100 万元的 100.04%。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34957 万元，同比减收 5436 万元，下降 13.46%，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99.88%；非税收入完成 22167 万元，同比增收 11455 万元，增长 106.94%，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100.30%。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44290 万元，同比减支 4352 万元，下降 2.93%，完成调整预算数 153594 万元的 93.94%。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7124 万元，返还性收入 2804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87965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10189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6700 万元，调入资金 46458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60 万元，上年结余 0 万元，收入总计 21140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4290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20805 万元，调出资金 35248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01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7370 万元，政府间转移支付支出 3186 万元，支出总计 211400 万元，收支相抵。年末无结余。

与向县第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报告的执行数相比，一般公共预算上级补助收入增加 4 万元，主要是报表整理期与上级结算事项中返还性收入增加 4 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决算情况。2024 年华宁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41775 万元，同比增收 30060 万元，增长 256.59%，完成调整预算数 62666 万元的 66.6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80281 万元，同比减支 10441 万元，下降 11.51%，完成调整预算数 84535 万元的 94.97%。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情况：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41775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525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21800 万元，调入资金 35248 万元，上年结余 923 万元，收入总计 10227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80281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1373 万元，基金调出 1216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18900 万元，支出总计 101770 万元，收支相抵，年末结转 501 万元。

与向县第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报告的执行数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数无变动。

3.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决算情况。2024 年华宁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53895 万元，同比增收 3073 万元，增长 6.04%，完成年初预算数 61926 万元的 87%。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52478 万元，同比增支 1750 万元，增长 3.45%，完成年初预算数 57281 万元的 91.6%。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平衡情况：基金预算收入 53895 万元，基金上解下拨收入 30605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23252 万元，收入总计 107752 万元。基金预算支出 52478 万元，基金上解下拨支出 27840 万元，支出总计 80318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27434 万元。

与向县第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报告的执行数相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增加 54 万元，主要是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上划市级委托投资收益利息变动 54 万元，导致总收入增加 54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上解上级支出增加 1 万元，导致总支出增加 1 万元。最终，年末滚存结余增加 53 万元。

4.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决算情况。2024 年华宁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36280 万元，同比增收 31336 万元，增长 633.82%，

完成调整预算数 31846 万元的 113.9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0 万元，与上年无变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情况：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628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2 万元，上年结转 23 万元，收入总计 36315 万元。调出资金 36303 万元，支出总计 36303 万元，收支相抵，年末结转 12 万元。

与向县第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报告的执行数相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数无变动。

（二）政府性债务情况

1.2024 年地方政府债务规模。截至 2024 年底，华宁县政府性债务余额（含债券）39.86 亿元，其中：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余额 38.63 亿元；政府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余额 0.45 亿元；政府可能承担一定救助责任的债务余额 0.78 亿元。华宁县 2024 年末债务余额未超过上级部门核定的债务限额。

2.2024 年地方政府债务偿还情况。2024 年，华宁县共偿还政府债务本息 1.95 亿元，其中：偿还本金 0.75 亿元（财政预算资金安排偿还到期本金 0.08 亿元、申请再融资债券资金偿还到期债券本金 0.67 亿元）；偿还利息共 1.20 亿元。

（三）结算有关事宜

1.预备费情况。2024 年华宁县预备费安排 2000 万元。在预算执行过程中，调剂使用 537.59 万元（用于基层防灾工程、森

林草原防火阻隔系统建设 159.59 万元，用于道路应急抢险项目 378 万元)，剩余部分年终全部调减用于平衡预算。

2.资金调入调出情况。2024 年华宁县一般公共预算调入资金合计 46458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 1216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 36303 万元；其他资金调入 8939 万元（部分暂存款通过预算安排归还后，将已归还的暂存款 2990 万元调入公共预算；澄华高速公路公司未按还款约定缴入专项债项目收益，为确保收支平衡，县级预算资金垫付后调入澄华高速公路公司暂存款 5949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调出资金合计 35248 万元，主要是用于专项债券项目收益难以覆盖本息及其他政府债务本息，将一般公共预算资金调入政府性基金预算弥补收支缺口，确保政府性基金预算平衡。

3.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情况。2024 年华宁县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6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超收 24 万元，结余 477 万元，按预算法要求全部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年末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01 万元。

4.“三公”经费使用情况。2024 年华宁县行政事业单位“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228.37 万元，同比减少 53.83 万元，下降 19.07%，其中：因公出国出境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59.96 万元，同比增加 0.06 万元，增长 0.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3.45 万元，同比减少 19.13 万元，下降 11.77%；公务接待费 24.96 万元，同比减少 34.76 万元，下降 58.20%。华宁县从严从紧落实“三

公”经费只减不增管理要求，2024年“三公”经费决算数未超上年决算数。

5.存量资金安排使用情况。2024年华宁县共清理盘活存量资金5867万元，统筹安排用于债务化解、经济社会发展和民生相关领域5814万元，结转下年53万元。

6.暂付款化解情况。2024年华宁县暂付款余额33846.22万元，其中：总会计账套23396.08万元，财政专户账套10450.14万元。较2023年末消化200万元，余额占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比重15.07%。

二、2024年财政工作落实情况

2024年，华宁县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认真践行“以政领财、以财辅政”理念，积极抓收入、调结构、防风险、保民生、促发展，认真贯彻预算法及预算法实施条例，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多措并举出实招，有效促进了经济社会发展和民生改善，各项工作取得积极进展。

（一）财政收入在持续发力中实现稳步增长。一是收入提质增效。根据年初人代会批准的2024年财政收入目标，制定《华宁县2024年财政增收方案》，每月召开财政运行监测调度会议，找准短板弱项，逐项调度分析研判，注重精准施策，推动财税收入量质齐升。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5.71亿元，同比增长11.78%。充分利用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免上解政

策“窗口期”，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增收 5994 万元，非税收入有力支撑，拉动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22.41 个百分点，收入实现扭负为正。二是抢抓争资立项。紧盯国家产业政策和投资导向，全力争取上级政策、项目和资金倾斜。2024 年向上争取中央、省级、市级资金 100958 万元，其中财力性补助 55784 万元。争取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 9 个 702 万元，争取彩票公益金一般性项目 10 个 420 万元。

（二）财政支出在优化结构中突出民生保障。全年民生领域支出 116620 万元，让百姓的安全感、幸福感“看得见、摸得着”。一是民生“细账”有温度。发放困难群众救助、残疾人两项补贴等资金 4572 万元。二是卫生健康强保障。拨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传染病防治等资金 3168 万元。三是医保惠民更给力。城乡居民医保人均筹资 1050 元，财政补助 670 元，清算 170964 人，统筹支付 8998.51 万元，医疗救助 509.42 万元。四是养老待遇稳提升。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支出 6655 万元。五是教育投入居首位。支出 36370 万元，同比增长 0.625%，助力优质均衡发展。此外，拨付乡村振兴衔接资金 3772.51 万元、耕地补贴 1207 万元、生态环保支出 4923 万元，全方位为民生“加码”、为生活“加温”。

（三）财政运行在应对挑战中兼顾发展需求。一是兜牢兜实“三保”底线。坚持“三保”在预算中的“三个优先”，从预算安排、资金统筹、壮大财源、风险防范四点发力打好“组合拳”，切实兜住“三保”底线。2024 年“三保”支出 99385 万元，支

出进度 94.19%，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68.88%。其中：保基本民生支出 19671 万元，保工资支出 78331 万元，保运转支出 1383 万元。二是过紧日子“紧”出新成效。制定《华宁县 2024 年机关事业单位编外人员经费压减方案》，通过优化经费指标，严格管控编外人员经费支出，2024 年编外人员经费支出 6522 万元，较 2023 年减少 1776 万元，下降 21.40%。2024 年继续压减“三公”经费 53.83 万元，压减福利费、培训费 658.12 万元，压减日常运转经费 100 万元。三是强化项目前期工作经费保障。2024 年拨付盘溪化工园区项目前期工作经费、县级重点项目前期工作经费、省级预算内前期工作经费(华宁县城排水补短板建设项目)等合计 1265.98 万元。

(四) 财政风险在精准施策中得到有效防控。一是防风化债稳步推进。制定 2024 年隐性债务化解方案、财力增收方案。结合 0.3 亿元的补充政府性基金财力专项债券和 1.88 亿元的置换债券制定债务化解方案，实现 1+N 的债务化解目标，债务率较年初大幅下降。组织行政事业单位和县属国有企业在全口径债务系统中录入拖欠账款。二是融资项目稳步推进。推进华宁县水资源综合利用项目、高标准农田暨农产业发展乡村振兴建设项目，争取为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升级、乡村振兴等重点项目提供有力的资金支持。

(五) 财政管理在深化改革中逐步提质增效。一是深化财税改革。推进“四本预算”衔接与零基预算改革，完善支出标准体

系；实施全方位预算绩效管理，贯穿预算编制、执行和监督全过程，形成“问效问责”机制。推进财政信息化建设，完善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制定《华宁县财政资金审批拨付管理制度》，促进财政资金管理规范化、制度化。**二是**深化国资国企改革。按三年行动方案目标，加强制度建设与监管，完善薪酬体系引才，聚焦主责主业，通过剥离、重组、注销优化企业，实现瘦身提质。**三是**强化预算执行监督。依托省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建立收支专户监控体系，2024 年动态监控授权支付 35751 笔、188179 万元；以财政资金监管“清源行动”和集中整治为抓手，加强财会监督，提升资金管理水平。

三、存在的困难和问题

（一）财政收支矛盾十分突出。**收入方面：**2024 年税收收入在近五年中首次出现负增长，降幅达 13.46 个百分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同比增收 6019 万元，主要依赖非税收入中列收列支的活发集团、源泉亨通上缴耕地开垦费 3186 万元，大龙潭调水定额补助 2985 万元拉动增收，无可统筹资金保障“三保”。同时上解体制加剧财政困难，体制上解随财政收入增长而增长，2024 年体制上解、省管单位专项上解共计 2080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36.42%。**支出方面：**2024 年年初预算审核中，华宁县属于“三保”高风险县，“三保”缺口 15672 万元，同时村组干部、临聘人员等刚性支出挤占“三保”财力，2022 年-2024 年刚性支出分别是 12595 万元、11742 万元、10966 万元；在保

障当年度“三保”、刚性支出及重点项目支出的同时，还得兼顾历年整改事项、欠拨专款化解，2024年整改一卡通、营养餐、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等支出9553万元，化解以前年度欠拨专款11402万元。

（二）向上争取后劲不足。根据《华宁县2024年向上争取资金考核方案》，全县向上争取资金总额达到12亿元底线目标，力争达到15亿元高线目标，2024年收到上级转移支付100954万元，同比减少22167万元，下降18%，其中同比减少较大的是：农林水同比减少11358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同比减少3952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同比减少1618万元，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资金同比减少1126万元，住房保障同比减少978万元。部分单位向上“跑、要”意识不够，加剧了县级财政运行困难。

（三）债务化解加剧财政赤字。从华宁县现有的YXZW结构来看，公益性工程款占比较大，无偿还资金来源，主要依靠财政资金偿还。2024年县级财力偿还债务本息4.93亿元，土地收入入库3.67亿元，覆盖不了债务还本付息。在政府债务中，专项债项目未产生收益，专项债券还本付息1.28亿元。澄华高速未按时上缴专项债券利息，县级代垫2023-2024年专项债券利息7476万元。

华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 年 8 月 26 日印发
